

2023 年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划和标准。

(二) 组织实施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按照省市要求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按规定要求，承担对口事业服务机构业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职责。

(三) 负责全区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工作。

(四) 组织实施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组织实施全区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支付标准。

(五)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六) 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为局机关本级预算。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设有1个内设机构。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监管室）。

局属单位包括：

1. 无。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2673.14 万元，支出总计 2673.1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375.8 万元，增长 16.36%，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补助增加；支出增加 375.8 万元，增长 16.36%，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补助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2673.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670.1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经费 0 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3.03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2673.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41 万元，占 8.06%；项目支出 2457.73 万元，占 91.9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670.1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372.77 万元，增长 16.23%，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补助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670.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41 万元，占 8.07%；项目支出 2454.70 万元，占 91.9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15.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01.68 万元，占 93.63%；公用经费支出 13.73 万元，占 6.37%。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与 2022 年持平，均为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按相关要求，进一步控制新增车辆数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13.73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

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7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	940.32
其中：财政拨款	2,670.1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732.8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70.11	本年支出合计	2,673.14
上年结转结余	3.03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73.14	支出总计	2,673.14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元

部门（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673.14	2670.11	2670.11									3.03	3.0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
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673.14	215.41	195.14	6.54	13.73		2,457.73	3.03	2,454.70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32						0.32		0.32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00						940.00		940.00
210	12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51.80						1,451.80		1,451.80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30.00						30.00	3.00	27.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215.41	215.41	195.14	6.54	13.73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5.61						35.61	0.03	35.58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670.11	一、本年支出	2,673.14	2,673.14	2,673.1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7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32	940.32	940.32		
其中：财政拨款	2,670.11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3.03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3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32.82	1,732.82	1,732.8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673.14	支 出 总 计	2,673.14	2,673.14	2,673.1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
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670.11	215.41	195.14	6.54	13.73		2,454.70		2,454.70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32						0.32		0.32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00						940.00		940.00
210	12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51.80						1,451.80		1,451.80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27.00						27.00		27.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215.41	215.41	195.14	6.54	13.73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5.58						35.58		35.5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5.41	201.68	13.73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07	44.07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6.86	36.86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15	6.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52	0.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84	13.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4.35	14.35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6	0.3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87	56.87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12	21.12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2	0.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51	7.5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9		1.6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4.31		4.31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46		3.46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5		0.5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7		0.47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25		3.25

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2,673.14	2,673.14	2,670.11	2,670.11			3.0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7	34.07	34.07	34.07									
301	14	医疗费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0.00	940.00	940.00	940.0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82.16	1,482.16	1,479.16	1,479.16			3.0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07	44.07	44.07	44.07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6.86	36.86	36.86	36.86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6.15	6.15	6.15	6.1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52	0.52	0.52	0.5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84	13.84	13.84	13.8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4.35	14.35	14.35	14.35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87	56.87	56.87	56.87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12	21.12	21.12	21.12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2	0.02	0.02	0.0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51	7.51	7.51	7.51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9	1.69	1.69	1.69									
302	39	其他交通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31	4.31	4.31	4.31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46	5.46	5.46	5.46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85	0.85	0.85	0.85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25	3.25	3.25	3.25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03	0.03					0.03						

预算08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
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	0.0	0.0	0.0	0.0	0.0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457.73	2,454.70			3.03				
特定目标类	机关党建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0.32	0.32							
特定目标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补助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940.00	940.00							
特定目标类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1,451.80	1,451.8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省财政医疗救助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3.00				3.00				
特定目标类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7.00	27.00							
其他运转类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0.03				0.03				
特定目标类	红旗区正科级干部体检费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8.00	8.00							
特定目标类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管理费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5.28	25.28							
特定目标类	信息网络费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0.30	0.30							

特定目标类	行政服务中心医保窗口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0	2.00							
-------	----------------	---------------	------	------	--	--	--	--	--	--	--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年度履职目标	<p>(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划和标准。</p> <p>(二) 组织实施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按照省市要求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按规定要求,承担对口事业服务机构业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职责。</p> <p>(三) 负责全区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工作。</p> <p>(四) 组织实施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组织实施全区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支付标准。</p> <p>(五)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p>(六) 有关职责分工。</p> <p>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报销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报销		
	困难群众的医疗救助	困难群众的医疗救助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673.14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2,673.14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215.41	
	(2) 项目支出	2,457.7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报销任务完成率	100%	
		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任务完成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日常工作实现率和党政工作实现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提高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60001	新乡市红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457.73	2,457.73										
410702230000000033103	2022年省财政医疗救助	3.00	3.00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3万元	资金拨付时间	3月31日前	保证救助对象医疗的救	明显	城乡医疗救助人群满意	≥95%
								救助人数	≤100个				
								救助资金到位率	100%				
410702230000000033111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0.03	0.03			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341.16元	印刷医保正策宣传品	1000个	提高医保重要政策知晓率	提高	参与医保服务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100%
								医保工作正常运行率	100%				
								资金拨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410702220000000011327	行政服务中心医保窗口工作经费	2.00	2.00			行政服务中心医保窗口工作经费	2万元	医保窗口服务时效	每个工作日	保证群众正常办理医保业务，提高办事效率	有效提高	群众满意度	≥90%
								行政服务中心设置医保窗口数	3个				
								医保窗口服务质量达标	100%				
410702220000000012237	信息网络费	0.30	0.30			信息网络费总额	≤0.3万元	网络链接响应时间	每天工作日	提高网络连接保障用户工作正常运转	明显	网络链接用户满意度	≥90%
								设置网络链接数量	1个				
								网络链接正常运转率	100%				
410702220000000012247	机关党建工作经费	0.32	0.32			机关党建工作经费	≤0.32万元	党员活动开展实践	每年	提高党员政治素质，增强基层组织凝聚力	明显	党员满意度	≥95%
								开展党建活动数量	≤2次				
								党员活动参与率	100%				
								党员人数	≤7人				
41070222000000001282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补助	940.00	940.00			医疗补助总成本	≤940万元	医疗报销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保障职工的医疗补助，提高医疗保险制度公平	保障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区属单位职工与退休人	≤6000人				
								医疗报销工作完成率	100%				
410702220000000012831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1,451.80	1,451.80			医疗补助资金	≤1451.8万元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上解时间	12月31日前	保障城乡居民享受政策	保障	城乡居民满意度	≥90%
								参保人数	≤17万人				
								医疗补助资金核算准确	100%				
410702220000000012834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管理费	25.28	25.28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管理费	25.28万元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管理费缴纳时间	每月	保证基本医疗正常运行	保证	城乡居民满意度	≥90%
								参医保人数	≤16万人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健康运行率	100%				
410702220000000012835	红旗区正科级干部体检费	8.00	8.00			正科级干部体检费总额	8万元	全区正科级以上干部人数	140-150人	维护身体健康，保证履职效能	有效	全区正科级以上干部满意度	≥90%
								体检工作完成率	100%				
								全区正科级以上干部体检时间	12月31日前				
410702220000000018815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7.00	27.00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7万元	按政策救助人数	报销	提高医疗救助公平性	有效	城乡医疗救助对象满意	≥90%
								医疗补助资金核算准确	100%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发放时间	12月31日前				